

2021年度 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负责盲生基础教育，包括教研组和教师管理、班级和学生管理、教育教学、课程教材、招生考试、信息资源、科研课题、安全卫生、图书阅览、家长学校、咨询服务等工作，以及盲生的升学和公寓管理工作。

2. 负责聋生基础教育，包括教研组和教师管理、班级和学生管理、教育教学、课程教材、招生考试、信息资源、科研课题、安全卫生、图书阅览、家长学校、咨询服务等工作，以及聋生的升学和公寓管理工作。

3. 负责学龄前儿童康复教育和智障教育，包括教研组和教师管理、班级和学生管理、教育教学、课程教材、招生考试、信息资源、科研课题、安全卫生、家长学校、咨询服务等工作，以及高新区特殊教育中心工作。

4. 负责学生职业教育，包括教研组和教师管理、班级和学生管理、教育教学、课程教材、招生考试、信息资源、科研课题、安全卫生、家长学校、咨询服务等工作，以及学生就业、实习基地和职业培训工作。

5. 增设自闭症、脑瘫儿童少年教育班，包括教研组和教师管理、班级和学生管理、教育教学、课程教材、招生考试、信息资源、科研课题、安全卫生、家长学校、咨询服务等工作。

6. 为随班就读的特殊儿童少年提供特殊教育需要的服务。为随班就读教师提供特殊教育需求的各类参考资料、理论与经验技

术的支持和课程资源。为家长提供对特殊儿童进行教育训练的资料、方法及指导咨询服务。

7. 负责学校条件装备、食堂管理、财务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学校修建，国有资产管理，改善和美化校园环境。

8. 按照规定为师生及家长、社会出具各类证明服务。由师生及家长等向学校办公室提出申请，审核通过后办理出具证明手续。

9. 按照章程和有关规定开展的党务、纪检、机构编制、人事、财务、工青妇等内部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9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教育处、听障教育部、视障教育部、康复与培智教育部、职业教育部、后勤保障处、群团工作处。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51.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5.2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3849.1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4.6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5.2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20.9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12.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36
	30			61	
总计	31	3920.99	总计	62	3920.9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20.99	3896.3					24.69
205	教育支出	3857.53	3832.85					24.69
20502	普通教育	271.31	271.3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71.31	271.31					
20503	职业教育	33.21	33.2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3.21	33.21					
20507	特殊教育	3553.01	3528.33					24.69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553.01	3528.33					24.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	1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	1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	12.5					
20808	抚恤	5.7	5.7					
2080801	死亡抚恤	5.7	5.7					
229	其他支出	45.25	45.2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25	45.25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25	45.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12.63	3770.19	142.44			
205	教育支出	3849.17	3757.69	91.49			
20502	普通教育	271.31	198.9	72.4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71.31	198.9	72.41			
20503	职业教育	33.21	31	2.2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3.21	31	2.21			
20507	特殊教育	3544.65	3527.79	16.87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544.65	3527.79	16.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	12.5	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	1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	12.5				
20808	抚恤	5.7		5.7			
2080801	死亡抚恤	5.7		5.7			
229	其他支出	45.25		45.2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25		45.25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25		45.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51.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5.2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832.85	3832.8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2	1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5.25		45.2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9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96.3	3851.05	45.2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96.3	总计	64	3896.3	3851.05	45.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51.05	3770.19	80.86
205	教育支出	3832.85	3757.69	75.16
20502	普通教育	271.31	198.9	72.4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71.31	198.9	72.41
20503	职业教育	33.21	31	2.2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3.21	31	2.21
20507	特殊教育	3528.33	3527.79	0.54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528.33	3527.79	0.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	12.5	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	1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	12.5	
20808	抚恤	5.7		5.7
2080801	死亡抚恤	5.7		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2.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94.96	30201	办公费	31.6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91.67	30202	印刷费	4.5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0.3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716.53	30205	水费	1.72	310	资本性支出	10.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1.13	30206	电费	26.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3	30207	邮电费	5.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49	30208	取暖费	69.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91.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7	30211	差旅费	16.9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1.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7.1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67	30214	租赁费	0.68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09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78.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9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61
30308	助学金	156.06	30228	工会经费	36.9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9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330.07	公用经费合计					440.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5	5	2.5		2.5	2	1.61		1.61		1.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25	45.25		45.25	
229	其他支出		45.25	45.25		45.2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25	45.25		45.25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25	45.25		45.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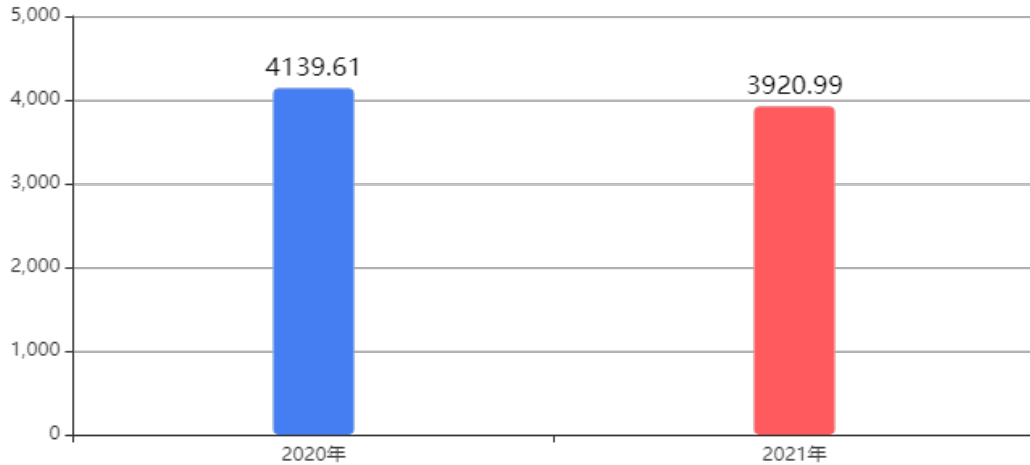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3920.9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18.62万元，下降5.28%。主要是人员支出减少。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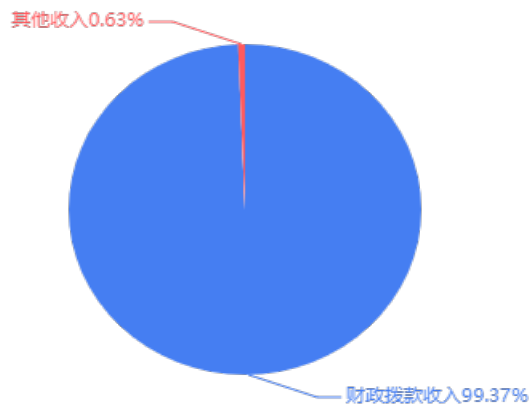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3920.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96.3万元，占99.37%；其他收入24.69万元，占0.63%。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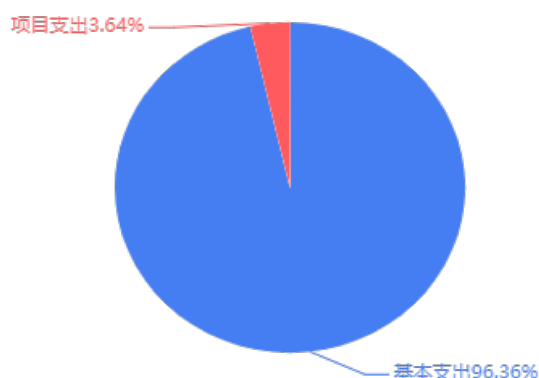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3896.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90.64万元，下降4.66%。主要是人员支出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24.6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24.08万元，增长3,947.54%。主要是高新区教育中心拨入的经费补助收入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3,912.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70.19万元，占96.36%；项目支出142.44万元，占3.64%。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3,770.1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250.19万元，下降6.22%。主要是人员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142.44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23.20万元，增长19.46%。主要是资产购置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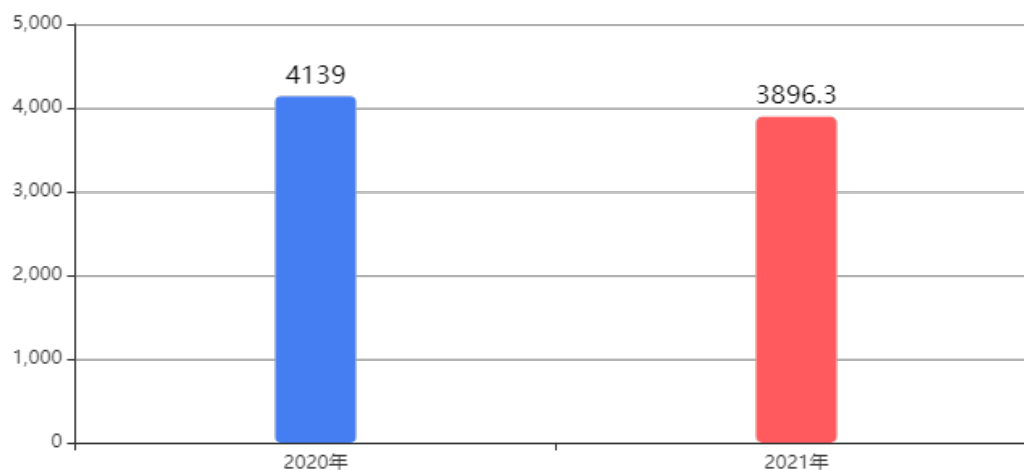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896.30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42.70万元，下降5.86%。主要是人员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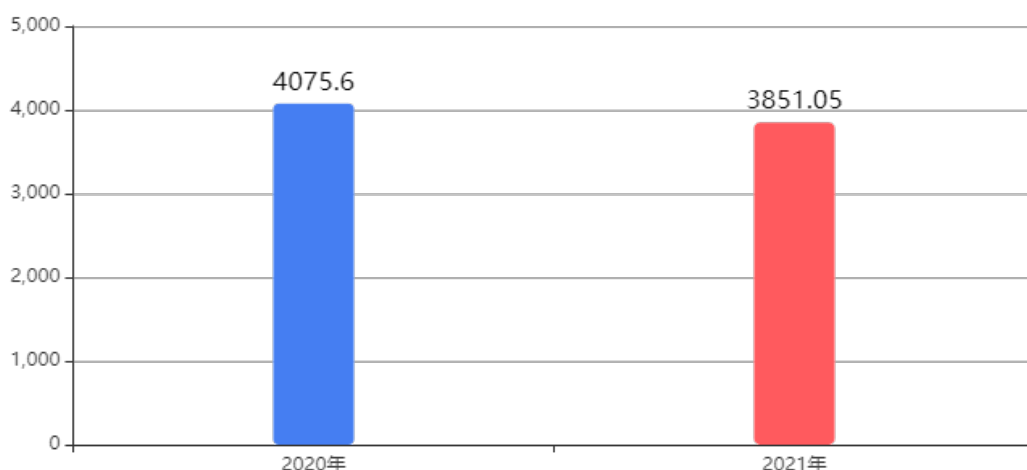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51.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43%。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4.55万元，下降5.51%。主要是人员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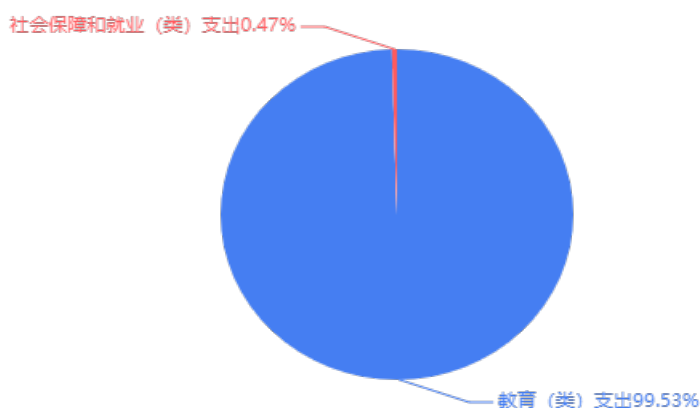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51.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3832.85万元，占99.5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2万元，占0.4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997.84万元，支出决算为3,85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资金及教育发展资金拨款增加。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71.3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资金。

2、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3.2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教育发展资金和学生奖助学金。

3、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2,997.84万元，支出决算为3,528.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7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人员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5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职业年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7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死亡抚恤金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770.1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3,330.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助学金、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440.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9.50万元，支出决算为1.6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7.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和公务接待事项。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5.0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事项。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2.50万元，支出决算为1.6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4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用车支出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2021年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1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2.0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事项。其中：

国内接待费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45.25万元，本年支出45.2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4.94万元，支出决算为4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变更预算项目资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4.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2.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9.3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2.5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45.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9.5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27.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2.8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4.0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安全应急和业务保障；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114.91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对资产购置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14.55万元。其中，对资产购置等项目分别委托淄博齐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等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2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资金使用规范，预算执行进度合理，预算项目内容全部完成，有效保障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进行。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校本课程研究和资产购置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校本课程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0.36万元，执行数为0.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完成及时；二是资金使用规范；三是有效提高教育教学的针对性。

2. 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97分。全年预算数为114.55万元，执行数为

114.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采购流程合规；二是资金使用规范，预算执行进度合理；三是有效保障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进行。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7.00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指市特殊教育中心用于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发生的支出。

十七、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指市特殊教育中心用于教育教学业务和中职学生国家助学金项目的支出。

十八、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指市特殊教育中心用于特殊教育教学业务发生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市特殊教育中心用于职业年金缴费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市特殊教育中心用死亡抚恤金的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市特殊教育中心用于资产购置项目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校本课程研究	100	优
2	资产购置	96.97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校本课程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淄博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208017]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0.36	0.36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	0.36	0.3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校本课程的研究、编写、设计、印刷，推进个别化教育教学。			完成校本课程的研究、编写、设计、印刷，推进个别化教育教学。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校本教材印刷数量	≥240册	240册	7	7	
		数量指标	使用校本教材学生数量	≥200人	200人	8	8	
		时效指标	印刷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印刷合同履行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差异化和个别化教学效果	提升	提升	5	5	
		成本指标	教材设计印刷每册费用	≤15元	15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残疾学生就业率	提高	提高	7	7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学生整体素质，增强就业能力	提高	提高	8	8	
可持续影响		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完全推进	完全推进	5	5		
可持续影响		提高教育教学针对性	提高	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		提升教学创新能力	提升	提升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和家满意度	≥95%	95%	5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学效果社会满意度	满意	很满意	5	5	教学效果社会满意度调查结果较好。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资产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淄博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208017]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94	114.55	114.55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4.94	77.79	77.7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36.76	36.76	-	10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质保量的完成设备的采购，为教育教学活动的有序开展提供保障。			保质保量的完成了设备的采购，为教育教学活动的有序开展提供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软件采购数量	≥1套	1套	4	4	
		数量指标	智慧黑板采购数量	≥4台	4台	3	3	
		数量指标	触控一体机采购数量	≥7台	7台	3	3	
		数量指标	空调采购数量	≥40台	40台	3	3	
		数量指标	定向行走训练指示设备采购数量	≥1套	1套	3	3	
		数量指标	感统训练设备采购数量	≥1套	1套	4	4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年	1年	4	4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情况	合格	合格	8	8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节约率	≥1%	8%	10	10	节约率为8%大于1%，无偏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教师教学效率	提升	提升	7	7	
	社会效益	特殊学校职业教育水平	提升	提升	8	8	
	可持续影响	学生职业技能水平	提高	提高	3	3	
	可持续影响	推进特殊教育现代化水平	完全推进	完全推进	3	3	
	可持续影响	残疾学生就业率	≥95%	23%	4	0.97	残疾学生就业难度大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6%	98%	5	5	无偏差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98%	5	5	无偏差
总分					100	96.97	

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资产购置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淄博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评价机构：淄博齐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日期：2022年6月

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摘 要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淄博齐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淄博市教育局委托，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淄博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淄财绩〔2022〕2号）、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号）等有关规定，对2021年度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近年来，我国残疾人教育得到较快发展，规模明显扩大，保障条件逐步得到完善。但总体来看，残疾人教育整体水平有待提高，办学水平偏低、师资力量薄弱、布局不合理等问题依然比较突出，与整体教育发展水平和广大残疾人接受教育的迫切需求存在较大差距。

根据教育部等四部门2018年4月发布的《关于加快发展残疾人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8〕5号）、山东省教育厅等6部门2017年1月发布的《关于印发〈山东省普通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和〈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鲁教基发〔2017〕1号）的通知要求，结合项目实施单位现有设施设备条件，对照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

需配备心理咨询室等必备功能室、部分教学设备及学生生活设施，以满足教育教学活动和学生学习生活的需求。

2021 年度资产购置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 124.94 万元，根据《关于收回 2021 年结余结转资金的通知》（淄财科教指〔2021〕148 号），项目预算资金调减 79.69 万元，调减后预算资金为 45.25 万元。另根据淄博市财政局《关于申请变更部分预算项目资金的批复》（淄财科教〔2021〕10 号），公用经费 69.30 万元变更为项目支出，合计项目支出 114.55 万元。

二、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对 2021 年度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情况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绩效评价，总结资产购置项目实施中的主要经验做法及存在的问题，并结合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提升资产购置项目绩效，为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为同类项目实施提供经验借鉴。

三、组织实施情况

评价工作小组按照前期准备、评价实施和编报绩效评价报告的程序展开评价工作。

一是前期准备阶段，包括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制定《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评价实施方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拟定座谈提纲、确定工作路线图等。

二是评价实施阶段，通过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问卷调查、座谈会等方法收集证据资料并对其进行甄别、分类、分析后，按照《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资产购置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性、定量分析和评价，形成初步评价结果和评价结论。

三是编报绩效评价报告阶段，根据各项指标的评价结果及资产购置项目的评价结论，依次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编制、项目主管单位沟通等工作环节后，形成评价报告终稿。同时，根据评价分析情况，总结项目单位资产购置项目的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

四、评价结论

经评价，项目决策方面，该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立项申报、审批流程规范；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且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细化分解，但目标的实现程度不够清晰、可衡量程度不高；预算内容符合项目实际需求，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且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项目过程方面，该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良好，支出范围符合项目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可有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按照相关文件和相关规定执行，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项目产出方面，项目整体产出情况较好。资产购置项目采购物品数

量总体符合项目计划采购内容；物品交付验收流程规范，总体使用效果明显，无闲置、废弃、功能异常现象，无明显损坏、破损、缺失情况；项目采购完成时效性较好。

项目效益方面，该项目总体效益情况良好。该项目的实施，一方面提升了学校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推动了教学设备现代化，提升了教学质量与教学效率；另一方面为师生提供更优质的教学条件，促进学校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增强学校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根据上述情况综合评定，2021年度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绩效指标编制规范性有待提高。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绩效指标不能以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如：“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特殊教育学校职业教育水平”的指标值设置为“提升”、“学习职业技能水平”的指标值设置为“提高”、“推进特殊教育现代化水平”的指标值设置为“完全推进”。

（二）相关建议

强化绩效指标设置的规范性、合理性。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应当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同时绩效指标设置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且

应符合实际，具有可操作性。

以上内容均摘自于绩效评价报告书，欲了解本项目绩效评价的全面情况，请阅读本绩效评价报告书全文。

目录

一、 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1、 项目背景	1
2、 项目主要内容	2
3、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1、 项目总体目标	2
2、 项目阶段性目标	2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3
1、 评价目的	3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3
(二) 绩效评价原则	3
(三) 评价指标体系	4
1、 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原则	4
2、 评价指标设置	5
(四) 评价依据	10
(五) 绩效评价标准	10
(六) 绩效评价方法	11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
1、 前期准备阶段	11
2、 评价组织实施	13
3、 分析评价	15
4、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15
三、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7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0 分)	17
1、 项目立项 (6 分)	17
2、 绩效目标 (6 分)	17
3、 资金投入 (8 分)	18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0 分)	18
1、 资金管理 (4 分)	18
2、 财务管理 (4 分)	19
3、 组织实施 (12 分)	2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0 分)	21
1、 项目完成率 (10 分)	21
2、 验收合格率 (10 分)	21
3、 完成及时率 (5 分)	21
4、 成本控制率 (5 分)	21
(四) 项目效益情况 (30 分)	21
1、 社会效益 (10 分)	21

2、 可持续影响（10分）	22
3、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22
四、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3
（一） 综合评价情况	23
1、 评价打分方法	23
2、 评价得分	23
（二） 绩效评价结论	25
五、 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7
（一） 存在的问题	27
（二） 相关建议	27
六、 其他	28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残疾人一个也不能少”“共同富裕路上，一个不能掉队”。加快发展残疾人教育，有利于更好满足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提升残疾人受教育的水平，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有利于帮助残疾人提高就业创业能力，促进残疾人就业和全面发展，更好融入社会，平等享有人生出彩的机会；有利于帮助贫困残疾人脱贫增收，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确保全面小康路上不让一个人掉队。

近年来，我国残疾人教育得到较快发展，规模明显扩大，保障条件逐步得到完善。但总体来看，残疾人教育整体水平有待提高，办学水平偏低、师资力量薄弱、布局不合理等问题依然比较突出，与整体教育发展水平和广大残疾人接受教育的迫切需求存在较大差距。各地要充分认识发展残疾人教育的重大意义，高度重视并采取切实措施加快发展残疾人教育。

根据教育部等四部门 2018 年 4 月发布的《关于加快发展残疾人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8〕5 号）、山东省教育厅等 6 部门 2017 年 1 月发布的《关于印发〈山东省普通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和〈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鲁教基发〔2017〕1 号）的通知要求，结合项目实施单位现有设施设备条件，对照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

需配备心理咨询室等必备功能室、部分教学设备及学生生活设施，以满足教育教学活动和学生学习生活的需求。

2、 项目主要内容

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办公设备、特殊教育专用设备、体育耗材及图书资料等采购项目。包括购买教学用触控一体机、桌椅等家具、创客实验室设备、康复设备、心理咨询师所需配置等。

3、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经查阅相关资料，资产购置项目通过政府采购及自行采购的方式确定供应商。一是经政府采购-网上超市确定的供应商山东新星集团有限公司、淄博慧海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张店宇木家具厂进行采购；二是学校以自行采购方式确定山东雷音电子有限公司、山东信安诺商贸有限公司、懂殊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济南方祗阳光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等供应商。学校及时与各供应商签订买卖合同，按照相关规定开展采购工作。具体购买的各类商品明细如下：

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供应单位	采购方式	备注
1	美的空调	台	40	山东新星集团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网上超市	
2	跑步机	台	1	山东雷音电子有限公司	自行组织采购	
3	公寓床	张	50	山东信安诺商贸有限公司	自行组织采购	
4	图书	宗	1	懂殊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自行组织采购	
5	瑜伽垫	个	20		自行组织采购	
6	心理测评软件	套	1	济南方祗阳光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自行组织采购	招标方式: 3家 供应商询价
7	音乐放松椅	张	1			
8	仿真型宣泄人	台	1			
9	智能呐喊宣泄系统	套	1			
10	沙具	套	1			
11	4.3寸手持式电子助视器	台	2	北京国宏康医疗电子仪器有限公司	自行组织采购	
12	手持电子助视器	台	2			
13	视功能训练器材	套	1			
14	希沃触控一体机	台	7	淄博慧海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网上超市	
15	希沃-交互智能平板教学触控一体机智慧黑板	台	4			
16	家具	宗	1	张店宇木家具厂	政府采购-网上超市	
17	餐桌椅	套	150			
18	机器人-可编程电子积木套装	套	10	山东蒙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自行组织采购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信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9	机器人-比赛场地套装	套	10			
20	机器人-人工智能车高级套件	套	1			
21	金属橱柜(乐器柜、书柜、衣柜等)	宗	1	淄川经济开发区晓燕铁柜商行	自行组织采购	
22	残疾人体育及训练设备	宗	1	山东意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自行组织采购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1 年度资产购置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 124.94 万元，根据《关于收回 2021 年结余结转资金的通知》（淄财科教指〔2021〕148 号），项目预算资金调减 79.69 万元，调减后预算资金为 45.25 万元。另根据淄博市财政局《关于申请变更部分预算项目资金的批复》（淄财科教〔2021〕10 号），公用经费 69.30 万元变更为项目支出，合计项目实际执行数 114.55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用于办公设备、特殊教育专用设备、体育耗材及图书资料等项目支出共计 114.55 万元。项目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方式	服务商	合同金额（元）	实付金额（元）
1	办公设备		详见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详见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794,670.00	794,670.00
2	体育耗材		详见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详见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5,390.00	5,390.00
3	图书资料		详见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详见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9,993.20	9,993.20
4	特殊教育专用设备	详见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详见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详见资产购置项目明细表	432,250.00	335,460.00
	合计				1,242,303.20	1,145,513.2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推动特殊教育发展。

2、项目阶段性目标

及时并保质保量的完成设备的采购，为教育教学活动的有序开展提供保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了解该项目是否按照有关制度办法实施，掌握该项目的组织实施情况和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总结项目产出和效益等；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及其所产生的相关效益、可持续影响。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做法，查找资金使用与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通过绩效评价，督促项目单位切实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预算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绩效评价，为促进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供依据，为后续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

2、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的以下几方面内容：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等；

（2）项目过程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

（3）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包括项目产出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情况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

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规范开展绩效评价各个环节的工作；

公正公开原则。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严格按照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绩效相关原则。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确保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关联关系；

独立评价原则。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排除内、外各种干扰因素和影响，独立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三）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原则

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工作的关键一环，直接影响评价人员所需获取的相关资料 and 进行数据分析的重点，以及最终绩效评价结论的科学性。评价人员需要围绕资金使用、资源配置、项目管理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决策、过程到产出、效果的逻辑，科学编制绩效指标评价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

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评价指标设置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遵循定性、定量相结合的原则，参照行业、专业标准及采集的相关数据材料制定评价标准，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设置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较强的绩效指标，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项目特点赋予指标权重与指标分值。

评价指标分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大部分，总分为 100 分，每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1) 项目决策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经过科学的决策程序，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指标是否明确，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等情况。

(2) 项目过程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情况，包括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组织管理制度建设，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资金使用合规性等内容。

(3) 项目产出 3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产出按目标要求的实现程度。

(4) 项目效益 3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下表：

2021 年度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及取证方式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1分）；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查阅政策文件、会议纪要、项目申报资料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查阅单位预算申报及批复文件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查阅单位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方案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查阅单位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方案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查阅项目预算编制材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2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2分）。	查阅项目预算编制材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及取证方式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4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 $x \geq 95\%$ 得2分; $80\% \leq x < 95\%$ 得1.5分; $60\% \leq x < 80\%$ 得1分; $x < 60\%$ 得0.5分。	财务账册、预算明细、核对核查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 $y \geq 95\%$ 得2分; $80\% \leq y < 95\%$ 得1.5分; $60\% \leq y < 80\%$ 得1分; $y < 60\%$ 得0.5分。	财务账册、预算明细
	财务管理 (4分)	财务制度健全性 (1分)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项目制定有完善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1分)。	查阅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财务监控有效性 (1分)	项目的资金审批流程是否完善、有效。	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1分)。	查阅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性 (2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查阅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组织实施 (12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项目的有序开展制定了必要的管理制度或管理办法。	项目已具备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1分);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覆盖项目从申报、审批、实施、验收等整个流程(1分)。	查阅制度文件、业务流程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2分)。	查阅制度文件、业务流程、访谈相关负责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及取证方式
		项目采购合规性 (2分)	主要考察项目立项后采购流程执行情况。	项目立项后政府采购及自主采购流程规范 (2分)。	查阅合同、发票、付款凭证、入库单及业务流程等
		档案归档有效性 (2分)	对项目档案管理是否有专人管理、保存是否完整、符合要求进行评价。	项目档案管理有专人管理、保存符合要求(1分); 档案资料完整 (1分)。	查阅制度文件、业务流程
		项目质量可控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分); 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1分)。	查阅制度文件、业务流程、访谈相关负责人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项目完成率 (10分)	主要考察项目是否按计划完成。	项目计划完成率=实际执行项目数/计划执行项目数×100%。100%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5%,项目计划完成率在80%以下不得分,如有特殊情况酌情扣分。	计划完成情况汇总表、工作总结
	产出质量 (10分)	验收合格率 (10分)	主要考察项目完成后验收情况。	依据现场调查情况,视评估情况得分。	项目申报表、采购计划表、验收材料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5分)	主要考察项目按计划时点完成情况。	项目是否按预定进度完成,酌情得分。	项目申报表、采购计划表、验收材料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控制率 (5分)	主要考察项目按计划时点完成情况。	考察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查阅合同、付款凭证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分)	考察项目实施产生社会效益情况。	依据现场调查情况,0~10分视评估情况得分。	分析收集的各项资料、现场查勘情况
		可持续影响	考察项目实施产生可持续影响情况。	依据现场调查情况,0~10分视评估情况得分。	分析收集的各项资料、现场查勘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及取证方式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 $\geq 90\%$ 得8-10分； $80\% \leq$ 满意率 $< 90\%$ 得5-7分； $60\% \leq$ 满意率 $< 80\%$ 得2-4分；满意率 $< 60\%$ 得0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
合计	100分				

(四) 评价依据

类别	评价依据
政策法规及管理办法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加快发展残疾人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8〕5号）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普通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和〈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鲁教基发〔2017〕1号） 《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室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 淄博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号） 《关于开展2021年度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淄财绩〔2022〕2号） 《淄博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淄财资〔2019〕12号） 《关于调整淄博市市级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通知》 各级党委政府、相关部门制定印发的其他各类规范性、指导性文件
实施过程文件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表》 《采购项目货物验收单》 《采购合同书》 涉及该项目的其他各类往来性、阶段性、总结性文件资料等
参考资料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总结》 《项目自评表》 与项目有关的管理制度、财务账簿等资料 本项目的其他各类往来性、阶段性、总结性文件资料 本项目或其他同类项目的、有对比意义的相关文件资料

(五)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六）绩效评价方法

通过研究分析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评价工作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项目实施单位自评与工作小组抽查评价相结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方法进行评价。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部因素的方法。

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5、案卷研究法。案卷研究法是绩效评价的重要信息采集手段，从现有资料的梳理中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可证实或反映项目真实情况的有效证据资料，用于项目分析、判断、评价。

6、实地测评法。实地测评法是对被评价项目的决策、实施、产出情况进行实地勘察与计量的方法，是绩效评价中不可缺少的重要方法。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

包括配置项目组人员，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和完善评价指标体系等。

（1）配置项目组人员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我单位选调精干、专业人员组成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人员构成考虑因素主要为人员结构、业务能力、利益关系回避等情况，工作组成立后，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工作组设工作组组长1名及工作组成员若干名，所有工作组成员均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绩效评价经验。具体名单如下：

工作组组长、项目负责人：邹栋栋

工作组成员：韦军、侯琳慧、彭姗姗

工作组组长主要负责组织项目前期调研、评价实施方案设计、指标体系的构架与建立、评价过程的组织实施、评价报告的撰写指导与审核。

工作组成员主要参与评价实施方案的设计与撰写、项目相关资料的收集、指标体系各项指标的设计、评价标准的选择、评分细则的制定，负责实地现场勘查、测评分指标的核查取数工作、绩效指标的具体分析，编制相应的评价工作底稿，参与评价报告的撰写。

为保证工作质量，另设本项目质控组，由独立于本项目的合伙人任组长，组员 1 名。

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人员配置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职务	单位职务	专业资格
1	邹栋栋	工作组组长	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2	韦军	工作组成员	项目经理	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
3	侯琳慧	工作组成员	项目经理	中级会计师
4	彭姗姗	工作组成员	项目经理	中级会计师
5	张涛	质控组组长	合伙人/主任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6	张贞泉	质控组组员	部门经理	注册会计师

(2)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工作组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应包括项目认识、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式方法、评价质量控制措施、工作组人员配置、实施步骤及时间安排等内容。在明确调查的目的、对象、方法的前提下，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重点评价其社会影响及可持续影响。

(3) 完善评价指标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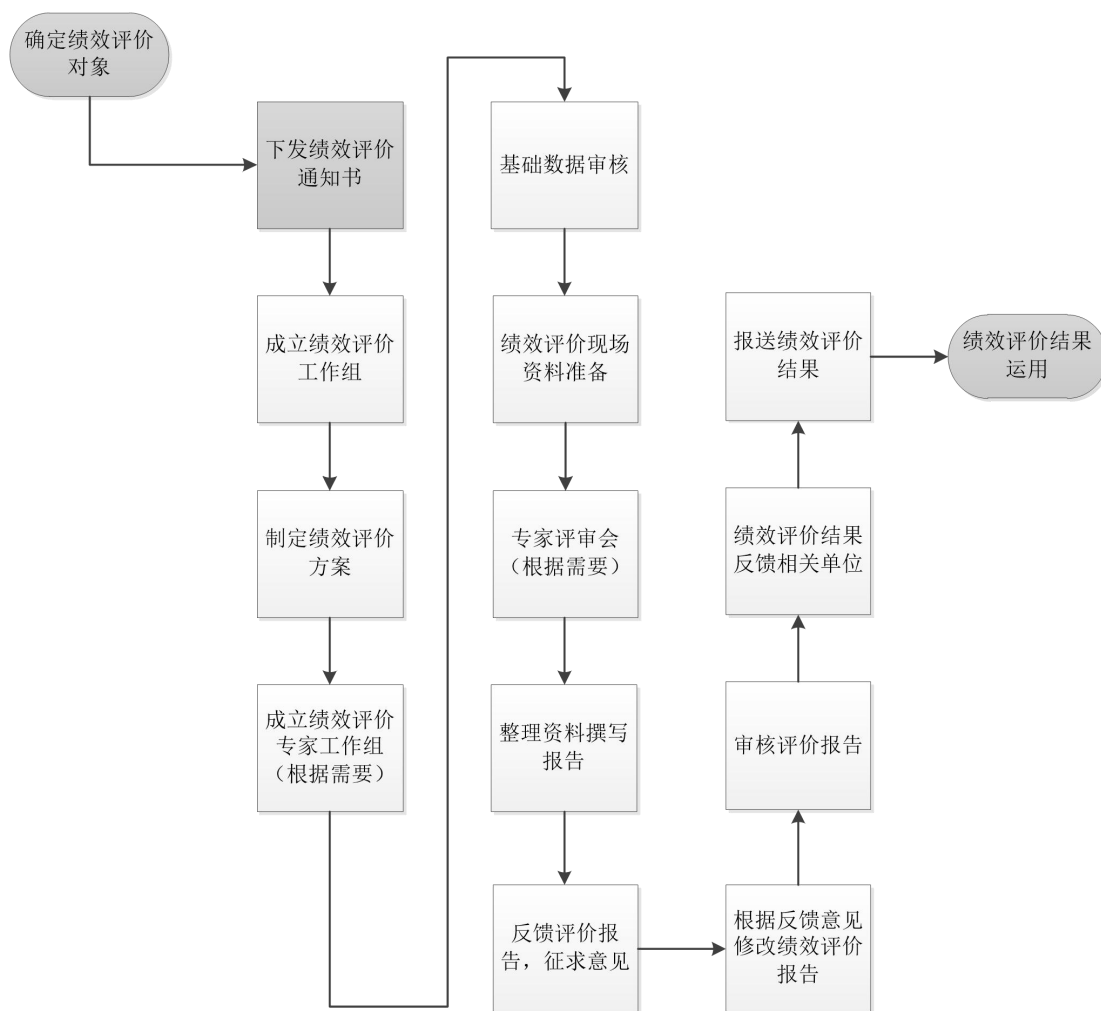
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与项目主

管单位的相关人员进行对接、沟通，了解项目的立项、实施及产出情况，了解相关政策及其配套制度规定情况，结合项目的实施特点，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评价组织实施

工作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实施评价。组织实施流程如下图：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图



注：流程图中，以灰色表示的环节是委托方或相关主管部门的职责。

(1) 非现场评价

主要工作包括通过项目单位提供基础数据（主要包括年初预算数据、年中预算调整数据、年终决算数据等）、有关公示数据采集等方式，采取定量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单位进行非现场评价。

①工作组进驻现场采集评价基础数据及相关资料，现场评价的范围和规模应按评价工作总体要求确定。

②核查评价所需要的基础数据和资料，适当进行充实、延伸。

③采集的评价数据和资料应记入评价工作底稿，并经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提供电子版留档。

(2) 现场评价

①通过财务系统了解资产购置项目支出情况后，实地核实确认目前各项资产设施使用及维保状态；

②相关资产购置资金拨付到目标单位后，了解资金的使用及相关情况；

③对年度内项目单位开展的资产购置，采取调查问卷的方式，分析其可持续影响，从而评价其支出的必要性。

综合上述三点对项目单位进行现场评价，夯实验证非现场评价取得的结论，同时进行必要的原始资料留存情况问卷调查等。

3、 分析评价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结合现场评价分析与非现场评价分析、定量定性评价的方式。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综合评价。

4、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1) 撰写报告

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了检查核对、财务数据核实等工作，保证评价数据的真实可靠。此后，评价小组

对获取的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分析得失分原因，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应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

（2）提交报告

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送被评价单位，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征询意见，并就文本的规范性征询主管部门意见。工作组根据被评价单位和主管单位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形成报告终稿。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0 分)

1、项目立项 (6 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指标是指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根据评分标准,“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得满分 3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已根据政府预算管理要求编制预算,由淄博市财政局审批后下达,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得满分 3 分。

2、绩效目标 (6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长期目标: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推动特殊教育发展。

项目年度目标:及时并保质保量的完成设备的采购,为教育教学活动的有序开展提供保障。

项目单位在编制预算时填报了《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了项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且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根据评分标准,“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满分 3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查阅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绩效指标依据绩效目标从数

量、时效、质量、效益等方面进行设定，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且对目标的实现程度给予了较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体现。

通过查阅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该项目在绩效指标设置上不合理、不规范，具体表现为“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特殊学校职业教育水平”的指标值设置为“提升”、“学习职业技能水平”的指标值设置为“提高”、“推进特殊教育现代化水平”的指标值设置为“完全推进”，明显不合理。根据评分标准，“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满分3分，酌情得1分。

3、资金投入（8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编制已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之间、项目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之间基本匹配，项目执行时未发生重大调整。根据评分标准，“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满分4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较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满分4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20分）

1、资金管理（4分）

（1）资金到位率

2021年度资产购置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124.94万元，根据《关于收回2021年结余结转资金的通知》（淄财科教指〔2021〕148号），项目预算资金调减79.69万元，调减后预算资金为45.25万元。另根据淄博市财政局《关于申请变更部分预算项目资金的批复》（淄财科教〔2021〕10号），公用经费69.30万元变更为项目支出，合计项目实际执行数114.55万元。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114.5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到位率”指标得满分2分。

（2）预算执行率

2021 年度资产购置项目，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 114.55 万元，用于资产购置等各类支出共计 114.55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指标得满分 2 分。

2、财务管理（4 分）

（1）财务制度健全性

经了解，该项目在财务管理方面主要依据《事业单位财务规则》《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内部控制实施办法》《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财务报销管理办法》《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校产管理办法》《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进行项目资金支付。通过访谈调研，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覆盖了资金预算、审批、拨付的全过程，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可有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各项制度健全、规范。根据评分标准，“财务制度健全性”指标得满分 1 分。

（2）财务监控有效性

从实际财务监管情况来看，项目单位能严格执行财务监管制度，能够对可能出现的问题提出有效的监管措施预案。项目的资金审批流程完善、有效。根据评分标准，“财务监控有效性”指标得满分 1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在对收集到的项目单位资产购置项目资料研究及对项目资金审核过程中，对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以及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小组根据财政局的预算批复文件，抽查了项目的支出凭证，了解到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得满分 2 分。

3、 组织实施（12分）

（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项目的有序开展制定了必要的管理制度或管理办法。根据实地调研考察和对项目单位材料的审核，各项管理制度比较完善，能够为项目的实施开展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根据评分标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满分得2分。

（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是指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通过实地调研考察和查阅项目相关资料，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按照相关文件和相关规定执行，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根据评分标准，“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满分4分。

（3）项目采购合规性

资产购置项目于项目立项后按照市财政局审批的采购类型执行政府采购程序，通过政府采购及自行采购的方式确定供应商，并且均按照采购内容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流程规范。根据评分标准，“项目采购合规性”指标得满分2分。

（4）档案归档有效性

经访谈及实地调研了解，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基本齐全并及时归档。根据评分标准，“档案归档有效性”指标的满分2分。

（5）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质量可控性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对项目的进度、质量、风险进行合理控制管理，保证项目顺利完成。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制定的管理制度，对项目的工作内容、实施进度、质量等进行合理控制管理，并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根据评分标准，“项目质量可控性”指标得满分2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30分）

1、项目完成率（10分）

2021年度资产购置项目，经核实，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项目单位114.55万元，项目单位用于购置办公设备、特殊教育专用设备、体育耗材及图书资料等项目支出共计114.55万元，较好的完成了既定的绩效目标。根据评分标准，“项目完成率”指标得满分10分。

2、验收合格率（10分）

资产购置项目完成后，项目单位及时组织进行初步质量验收，出具验收报告。根据评分标准，“验收合格率”指标得满分10分。

3、完成及时率（5分）

通过实地调研和查看项目合同、入库情况、验收单等相关资料，项目单位能按照进度计划与合同约定及时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完成及时率”指标得满分5分。

4、成本控制率（5分）

2021年度资产购置项目全年预算安排114.55万元，2021年共计支出114.55万元，成本控制良好。根据评分标准，“成本控制率”指标得满分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30分）

1、社会效益（10分）

推进特殊教育发展，提升特殊教育水平，进一步保障残疾人受教育权利，帮助残疾人全面发展和更好融入社会，使广大残疾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百年”目标和中国梦的进程中实现幸福人生。

根据评分标准，“社会效益”指标得满分10分。

2、 可持续影响（10分）

在我国建设和谐社会的大背景下，关注每一个特殊儿童，给与每一个儿童平等的受教育机会，是促进教育公平的实现、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方面。学科教学及特殊教育所需设备的购置，满足了特殊人群对康复、教育、就业等方面的需求，使这部分人群不同程度的康复、提高劳动技能、实现就业，最终实现生活自理、回归社会。

根据评分标准，“可持续影响”指标得满分10分。

3、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在对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绩效评价小组人员对家长、教师、学校管理及后勤人员进行了问卷调查，本次绩效评价共发出调查问卷137份，收回有效问卷137份。

资产购置项目的实施得到了学校教职工和家长的认可，问卷选择“很满意”的比例为83.94%，问卷选择“满意”的比例为14.97%，问卷选择“不满意”的比例为1.09%，其中“您对现有的教学设备是否满意”问题，3人选择不满意，“您对学校购置的创客实验室设备的利用程度是否满意”问题，2人选择不满意，“您对学校购置的体育器械-康复设备的利用程度是否满意”问题，1人选择不满意。综合满意度>90%。根据评分标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酌情得9分。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情况

1、评价打分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以最终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1) 项目绩效根据绩效指标评分标准直接打分，具体为：项目决策 20 分，项目过程 20 分，项目产出 30 分，项目效益 30 分，满分计 100 分；

(2) 根据评分标准，达到要求的指标得标准分满分，达不到标准的根据评分标准打分，最低得 0 分；

(3) 绩效评价等次。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等次。详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次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 (含) ~100 分	80 (含) ~90 分	60 分(含) ~80 分	<60 分

2、评价得分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评价，2021 年度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为 97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详见下表：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 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1分);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3
	绩效 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1
	资金 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2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2分)。	4
过程 (20分)	资金 管理 (4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 $x \geq 95\%$ 得2分; $80\% \leq x < 95\%$ 得1.5分; $60\% \leq x < 80\%$ 得1分; $x < 60\%$ 得0.5分。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 $y \geq 95\%$ 得2分; $80\% \leq y < 95\%$ 得1.5分; $60\% \leq y < 80\%$ 得1分; $y < 60\%$ 得0.5分。	2
	财务 管理 (4分)	财务制度健全性 (1分)	项目制定有完善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1分)。	1
		财务监控有效性 (1分)	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1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2分)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分)。	2
	组织实施 (12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已具备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 (1分); 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 覆盖项目从申报、审批、实施、验收等整个流程 (1分)。	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2分);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2分)。	4
		项目采购合规性 (2分)	项目立项后政府采购及自主采购流程规范 (2分)。	2
		档案归档有效性 (2分)	项目档案管理有专人管理、保存符合要求 (1分); 档案资料完整 (1分)。	2
		项目质量可控性 (2分)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分); 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1分)。	2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项目完成率 (10分)	项目计划完成率=实际执行项目数/计划执行项目数×100%。100%为满分, 每降低1%扣权重分5%, 项目计划完成率在80%以下不得分, 如有特殊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质量 (10分)	验收合格率 (10分)	依据现场调查情况, 视评估情况得分。	1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5分)	项目是否按预定进度完成, 酌情得分。	5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控制率 (5分)	考察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5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分)	依据现场调查情况, 0~10分视评估情况得分。	10
		可持续影响 (10分)	依据现场调查情况, 0~10分视评估情况得分。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90%得8-10分; 80%≤满意率<90%得5-7分; 60%≤满意率<80%得2-4分; 满意率<60%得0分。	9
合计	100分			97

(二) 绩效评价结论

项目决策方面, 该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 与部门职责

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立项申报、审批流程规范；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且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细化分解，但目标的实现程度不够清晰、可衡量程度不高；预算内容符合项目实际需求，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且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项目过程方面，该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良好，支出范围符合项目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可有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按照相关文件和相关规定执行，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项目产出方面，项目整体产出情况较好。资产购置项目采购物品数量总体符合项目计划采购内容；物品交付验收流程规范，总体使用效果明显，无闲置、废弃、功能异常现象，无明显损坏、破损、缺失情况；项目采购完成时效性较好。

项目效益方面，该项目总体效益情况良好。该项目的实施，一方面提升了学校的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推动了教学设备现代化，提升了教学质量与教学效率；另一方面为师生提供更优质的教学条件，促进学校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增强学校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根据上述情况综合评定，2021年度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绩效指标编制规范性有待提高。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绩效指标不能以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具体表现为“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特殊学校职业教育水平”的指标值设置为“提升”、“学习职业技能水平”的指标值设置为“提高”、“推进特殊教育现代化水平”的指标值设置为“完全推进”，明显不合理。

（二）相关建议

强化绩效指标设置的规范性、合理性。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应当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同时绩效指标设置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且应符合实际，具有可操作性。

六、其他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项目资料是本项目相关单位的责任，评价工作组的责任是在现有资料和实施相关评价程序的基础上，做出评价结论、出具评价报告，但由于绩效评价程序、被评价项目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导致存在影响评价结论的客观因素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本报告与鉴证业务不同，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淄博齐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2年6月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208017]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项目名称	资产购置				
主管部门	无	预算执行单位	[208017]淄博市特殊教育中心		
项目类型	延续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124.94 万元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及时并保质保量的完成设备的采购，为教育教学活动的有序开展提供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软件采购数量	1	套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智慧黑板采购数量	4	台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触控一体机采购数量	7	台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空调采购数量	40	台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定向行走训练指示设备采购数量	1	套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感统训练设备采购数量	1	套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	年
产出	项目产出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情况	合格	
产出	项目产出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
产出	项目产出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节约率	≥1	%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教师教学效率	提升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特殊学校职业教育水平	提升	
效益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学生职业技能水平	提高	
效益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推进特殊教育现代化水平	完全推进	
效益	项目效益	可持续影响	残疾学生就业率	>95	%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6	%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
其他说明	无				